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3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5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7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7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2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2 存放地点	53
12.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8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2,843,671.6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98	000899	02008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8,664,848.81 份	134,282,214.68 份	1,359,896,608.13 份

注：本基金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新增 D 类份额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和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久期和流动性管理作为债券投资的核心，在动态避险的基础上，追求适度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林之懿
	联系电话	021-68886996
	电子邮箱	linzy@h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001	021-60637228
传真	021-68887997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 26 弄 1 号 3 层、4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栖霞路 18 号陆家嘴富汇大厦 A 座 3 楼、5 楼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余海春	张金良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栖霞路 18 号 陆家嘴富汇大厦 A 座 3 楼、5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 间数据和 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295,108.27	919,681.21	16,838,631.29
本期利润	9,780,449.66	485,743.47	13,111,467.96
加权平均基 金份额本期 利润	0.0166	0.0109	0.0145
本期加权平 均净值利润 率	1.48%	0.98%	1.29%
本期基金份 额净值增长 率	1.26%	1.06%	1.25%
3.1.2 期 末数据和 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9,376,351.88	7,006,832.14	87,631,113.4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47	0.0522	0.064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8,033,367.62	149,968,135.67	1,536,860,550.8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04	1.1168	1.130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7.85%	41.10%	6.88%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7%	0.02%	0.59%	0.04%	-0.22%	-0.02%
过去三个月	1.33%	0.05%	1.95%	0.11%	-0.62%	-0.06%
过去六个月	1.26%	0.06%	1.14%	0.12%	0.12%	-0.06%
过去一年	3.14%	0.07%	5.52%	0.12%	-2.38%	-0.05%
过去三年	11.36%	0.06%	17.62%	0.09%	-6.26%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85%	0.07%	66.28%	0.08%	-	-0.01%
					18.43%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份额净值增长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率①	准差②	率③	④		
过去一个月	0.33%	0.02%	0.59%	0.04%	-0.26%	-0.02%
过去三个月	1.23%	0.05%	1.95%	0.11%	-0.72%	-0.06%
过去六个月	1.06%	0.06%	1.14%	0.12%	-0.08%	-0.06%
过去一年	2.68%	0.08%	5.52%	0.12%	-2.84%	-0.04%
过去三年	9.97%	0.06%	17.62%	0.09%	-7.65%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10%	0.07%	66.28%	0.08%	- 25.18%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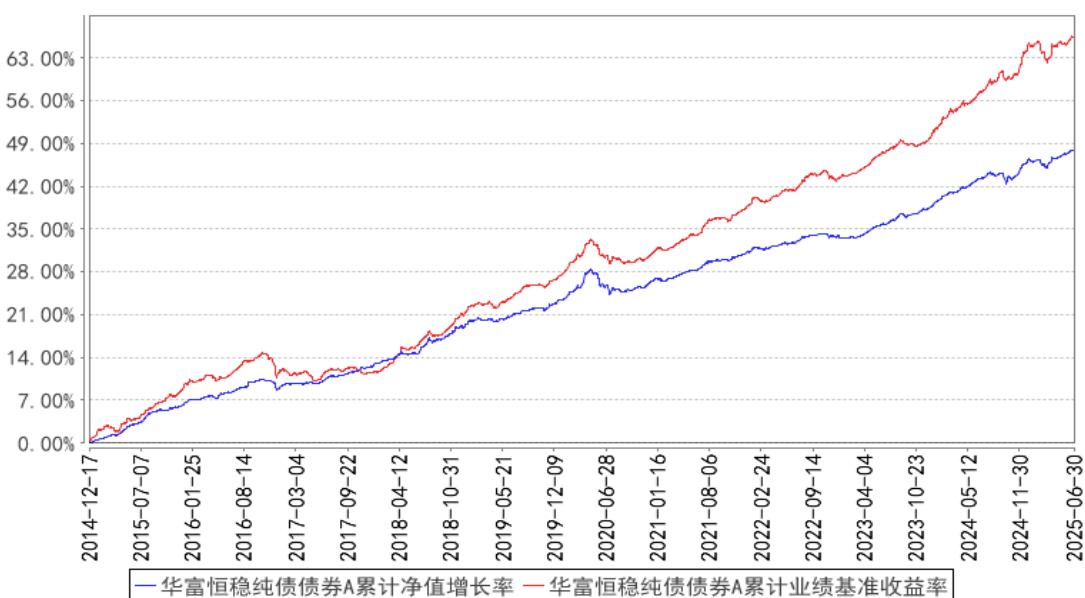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6%	0.02%	0.59%	0.04%	-0.23%	-0.02%
过去三个月	1.33%	0.05%	1.95%	0.11%	-0.62%	-0.06%
过去六个月	1.25%	0.06%	1.14%	0.12%	0.11%	-0.06%
过去一年	3.13%	0.07%	5.52%	0.12%	-2.39%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88%	0.06%	11.46%	0.11%	-4.58%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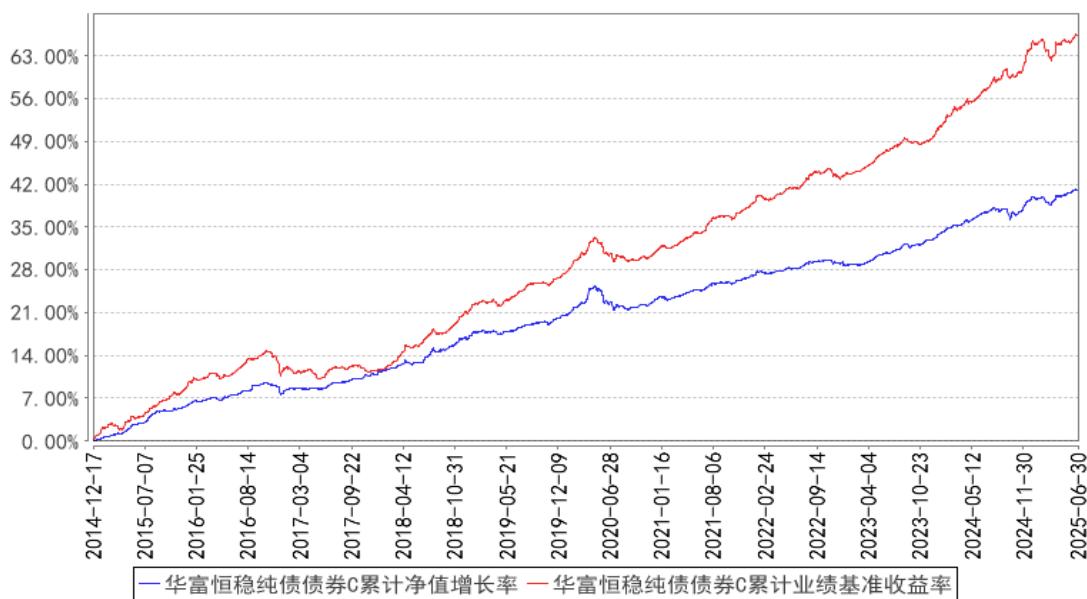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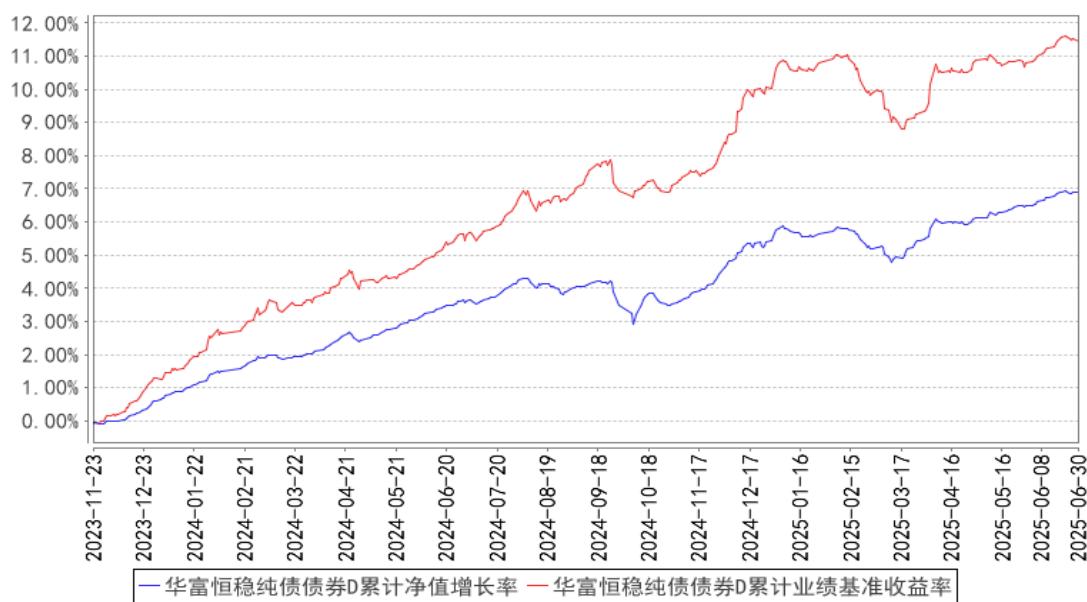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建仓期为 2014 年 12 月 17 日到 2015 年 6 月 17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执行了《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新增 D 类份额，本基金 D 类份额报告期间的起始日为 2023 年 11 月 23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3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7 号文核准开业，4 月 19 日在上海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5 亿元，公司股东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了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华富成长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小企业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华富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华富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瑞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 5 年恒定久期国开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科技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富成长企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债-安徽省公司信用类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证券公司先锋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吉丰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惠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卓越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匠心明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业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科创创业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时时

代锐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吉富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匠心领航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荣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吉禄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泰合平衡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华富恒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祥晖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鼎信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华富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富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新华中诚信红利价值指数组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吉福 12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港股通创新药指数组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华证沪深港汽车制造主题指数组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共七十二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姣姣	本基金基 金经理	2017 年 1 月 4 日	-	十三年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交易员、上海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交易员。2016 年 11 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4 日起任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任华富恒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任华富富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9 月 12 日起任华富富惠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9 月 9 日起任华富吉丰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9 月 9 日起任华富吉富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的管理始终按照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进行。本基金的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发现异常情况；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和流程上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方面，一季度经济韧性较强、GDP 增速超预期至 5.4%；二季度开始，中美关税大幅升级，4 月国内经济数据有所回落、出口则延续高增；5 月中美谈判取得实质性进展，高关税缓和，出口、消费是主要支撑，地产、物价等内需指标有待进一步改善。

货币政策层面，2025 年上半年，资金面先紧后松。一季度资金面偏紧且波幅较大，与央行稳汇率防空转、银行负债压力加剧及政府债供给规模较高有关。二季度资金价格趋降趋稳，主要源于在关税冲击下央行积极维稳资金面，叠加 5 月降准降息直接带动资金价格下移。从二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看，三季度货币政策保持进一步宽松的概率较大。

债券市场表现上，2025 年上半年，利率先上后下曲线走平，信用利差多数收窄。一季度出现较为明显的上行调整，主要是资金面偏紧导致。债市的本轮调整始于春节前的资金面转紧，央行暂停国债买卖并减少流动性投放后，资金面整体收紧，直至 3 月中旬整体处于紧平衡状态，在较长时间段的负 carry 逻辑主导下，短端收益率快速上行进而带动长端收益率也随之走高，呈现“熊平”走势。4 月，中美关税战升级，同时央行货币政策边际转松，5 月央行宣布降准、降息等一系列

列宽松政策，债券收益率在 4 月快速下行后进入强势震荡区间。

本基金在 2025 年一季度市场出现显著调整时积极左侧参与调整最为显著的中短端信用债品种，并在二季度利差显著收窄后从票息策略向久期策略逐步调整。信用利差收窄和票息策略占优是本基金上半年收益的主要来源。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期末，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为 1.1304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4354 元。报告期，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4%。截止本期末，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份额净值为 1.1168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3785 元。报告期，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4%。截止本期末，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份额净值为 1.1301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1701 元。报告期，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5 年下半年，内需仍有待进一步恢复，出口在下半年面临一定的压力，物价回升斜率平缓，因而经济基本面对债市仍有支撑。货币政策从一季度的“防风险、保汇率”或向托底经济转变，所以债市大环境依然友好。对债券市场整体不悲观，继续保持看多做多。从当前曲线形态看，期限利差处于低位，曲线过于平坦，同时信用利差也处于低位，从品种性价比来看，若中短端利率债未来在央行进一步宽松政策支持下显著下行，全品种曲线的下行空间或才有可能随之打开。本基金将在三季度更为灵活地使用久期策略，以利率波段尽可能增厚产品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估值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对估值程序的相关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的账务处理、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由基金管理人独立完成，并与基金托管人进行账务核对，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基金资

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 4. 7. 1	870,658.35	538,536.73
结算备付金		12,010,403.19	5,765,402.35
存出保证金		8,678.26	23,00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 7. 2	2,899,405,565.88	2,037,708,735.97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865,838,493.83	1,889,621,751.5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33,567,072.05	148,086,984.38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 4. 7. 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4. 7. 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36, 773. 95	1, 088, 171. 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 4. 7. 5	-	-
资产总计		2, 912, 532, 079. 63	2, 045, 123, 853. 6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3, 080, 334. 25	282, 029, 594. 06
应付清算款		10, 715. 07	13, 205. 40
应付赎回款		3, 544, 172. 16	1, 701, 233. 28
应付管理人报酬		546, 079. 12	440, 598. 43
应付托管费		182, 026. 38	146, 866. 15
应付销售服务费		28, 087. 55	50, 795. 8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30, 106. 27	113, 894. 87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 4. 7. 6	148, 504. 68	250, 543. 35
负债合计		537, 670, 025. 48	284, 746, 731. 4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 4. 7. 7	2, 102, 843, 671. 62	1, 578, 085, 522. 53
未分配利润	6. 4. 7. 8	272, 018, 382. 53	182, 291, 599. 71
净资产合计		2, 374, 862, 054. 15	1, 760, 377, 122. 2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 912, 532, 079. 63	2, 045, 123, 853. 67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2, 102, 843, 671. 62 份，其中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基金份额总额 608, 664, 848. 81 份，基金份额净值 1. 1304 元；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基金份额总额 134, 282, 214. 68 份，基金份额净值 1. 1168 元；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基金份额总额 1, 359, 896, 608. 13 份，基金份额净值 1. 1301 元。

6. 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9,967,221.02	47,034,946.46
1. 利息收入		97,901.55	82,604.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29,206.26	10,204.7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68,695.29	72,400.06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5,503,357.80	28,894,320.1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33,896,180.43	28,403,766.30
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收益	6.4.7.12	1,607,177.37	490,653.86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	—
其他投资收益		—	-10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6.4.7.16	-5,675,759.68	18,018,283.6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4.7.17	41,721.35	39,737.85
减：二、营业总支出		6,589,559.93	4,945,087.31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561,582.61	2,131,974.02
2. 托管费	6.4.10.2.2	853,860.89	710,658.00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98,177.29	295,799.46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888,839.15	1,601,311.3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支出		2,888,839.15	1,601,311.30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67,045.35	75,655.99
8. 其他费用	6.4.7.19	120,054.64	129,688.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23,377,661.09	42,089,859.1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77,661.09	42,089,859.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77,661.09	42,089,859.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578,085,522.53	-	182,291,599.71	1,760,377,122.2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578,085,522.53	-	182,291,599.71	1,760,377,12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758,149.09	-	89,726,782.82	614,484,93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3,377,661.09	23,377,661.0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24,758,149.09	-	66,349,121.73	591,107,270.8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11,146,921.86	-	154,704,218.37	1,465,851,140.23
2.基金赎回款	- 786,388,772.77	-	-88,355,096.64	-874,743,869.4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102,843,671.62	-	272,018,382.53	2,374,862,054.1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22,962,857.42	-	48,840,894.20	671,803,751.6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22,962,857.42	-	48,840,894.20	671,803,751.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9,823,863.67	-	159,005,536.90	1,728,829,400.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2,089,859.15	42,089,859.1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569,823,863.67	-	131,945,887.16	1,701,769,750.8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446,626,388.24	-	199,707,340.63	2,646,333,728.87
2. 基金赎回款	-876,802,524.57	-	-67,761,453.47	-944,563,978.0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15,030,209.41	-15,030,209.41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192,786,721.09	-	207,846,431.10	2,400,633,152.1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余海春

曹华玮

邵恒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4]1120号)核准,基金合同于2014年12月1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期。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6-101号)。有关基金设立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的管理人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H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870,658.35
等于： 本金	869,886.46
加： 应计利息	771.89
减： 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其中：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合计	870,658.3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 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 市场	401,258,775.05	4,537,687.66	405,678,487.66
	银行间 市场	2,428,427,376.36	19,281,106.17	2,460,160,006.17
	合计	2,829,686,151.41	23,818,793.83	2,865,838,493.83
资产支持证券	33,000,000.00	557,772.05	33,567,072.05	9,300.00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62,686,151.41	24,376,565.88	2,899,405,565.88	12,342,848.5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6.4.7.5 其他资产

注：无。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4.15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46,630.01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46,630.01
应付利息	-
应付审计费	33,053.15
中债账户维护费	4,500.00
应付信息披露费	59,507.37
上清账户维护费	4,800.00
合计	148,504.68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87,298,459.34	687,298,459.34
本期申购	299,700,576.82	299,700,576.8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78,334,187.35	-378,334,187.3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08,664,848.81	608,664,848.81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1,773,496.71	91,773,496.71
本期申购	193,087,552.24	193,087,552.2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0,578,834.27	-150,578,834.2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34,282,214.68	134,282,214.68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99,013,566.48	799,013,566.48
本期申购	818,358,792.80	818,358,792.8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7,475,751.15	-257,475,751.1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359,896,608.13	1,359,896,608.1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1,829,607.37	48,088,991.34	79,918,598.71
本期期初	31,829,607.37	48,088,991.34	79,918,598.71
本期利润	11,295,108.27	-1,514,658.61	9,780,449.6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748,363.76	-6,582,165.80	-10,330,529.5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6,879,147.30	16,238,278.29	33,117,425.59
基金赎回款	-20,627,511.06	-22,820,444.09	-43,447,955.1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9,376,351.88	39,992,166.93	79,368,518.81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322,759.60	6,318,669.77	9,641,429.37
本期期初	3,322,759.60	6,318,669.77	9,641,429.37
本期利润	919,681.21	-433,937.74	485,743.4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64,391.33	2,794,356.82	5,558,748.15
其中：基金申购款	9,164,781.01	12,522,038.45	21,686,819.46
基金赎回款	-6,400,389.68	-9,727,681.63	-16,128,071.3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006,832.14	8,679,088.85	15,685,920.99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6,840,561.62	55,891,010.01	92,731,571.63
本期期初	36,840,561.62	55,891,010.01	92,731,571.63
本期利润	16,838,631.29	-3,727,163.33	13,111,467.9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3,951,920.52	37,168,982.62	71,120,903.14
其中：基金申购款	47,787,243.29	52,112,730.03	99,899,973.32
基金赎回款	-13,835,322.77	-14,943,747.41	-28,779,070.1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7,631,113.43	89,332,829.30	176,963,942.73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831.6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5,197.69
其他		10,176.95
合计		29,206.26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注：无。

6.4.7.10.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4,180,345.74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9,715,834.6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33,896,180.43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669,074,779.2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645,087,864.16
减：应计利息总额	14,234,810.37
减：交易费用	36,270.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9,715,834.69

6.4.7.1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1.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564,040.3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43,136.9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607,177.37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115,340,572.49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112,956,863.02
减：应计利息总额	2,340,572.49
减：交易费用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43,136.98

6.4.7.12.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6.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6.4.7.15 股利收益

注：无。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75,759.68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5,428,222.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47,536.98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675,759.68
----	--	---------------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1,658.91
基金转换费收入	62.44
合计	41,721.35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3,053.15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8,894.12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120,054.64

6.4.7.20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无。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安证券	332,416,562.29	100.00	476,545,873.73	100.00

注：本表中“当期债券成交总额”为当期通过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所债券交易成交总额。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安证券	10,740,000,000.00	100.00	-	-

注：本表中“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为当期通过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所债券回购成交总额。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561,582.61	2,131,974.0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护费	118,664.39	143,433.1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442,918.22	1,988,540.85
---------------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53,860.89	710,658.00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合计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5,852.42	-	15,852.42
中国建设银行	-	6,043.17	-	6,043.17
华安证券	-	245.80	-	245.80
合计	-	22,141.39	-	22,141.3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合计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8,309.52	-	58,309.52
中国建设银行	-	8,569.99	-	8,569.99
华安证券	-	113.38	-	113.38
合计	-	66,992.89	-	66,992.89

注：本基金 A 类、D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公式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

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870,658.35	3,831.62	1,078,601.65	7,647.77

注: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 按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413,080,334.25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1900711	19 涪陵新城 MTN00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3.09	500,000	51,546,657.53
102280423	22 首开 MTN002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41	253,000	25,657,353.84
102483509	24 重庆开投 MTN003	2025 年 7 月 1 日	102.44	300,000	30,733,449.86
2400001	24 特别国债 01	2025 年 7 月 1 日	114.29	400,000	45,717,326.09
240421	24 农发 2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35	60,000	6,081,279.45
240431	24 农发 3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14	900,000	91,023,509.59
2500002	25 超长特别国债 02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77	600,000	60,464,491.80
250011	25 附息国债 1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39	200,000	20,077,581.52
250210	25 国开 10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10	200,000	20,220,767.13
250415	25 农发 15	2025 年 7 月 1 日	99.94	947,000	94,646,449.09
合计				4,360,000	446,168,865.9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制度进行审查并提供咨询和建议。总经理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评估和监控。公司设督察长，组织、指导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监督检查基金及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和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对公司各部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合理性、有效性进行分析，提出改进意见，上报总经理，通报督察长。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10,022,098.63
合计	-	10,022,098.63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33,567,072.05	148,086,984.38
合计	33,567,072.05	148,086,984.38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394,303,864.11	-
合计	394,303,864.11	-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AAA	1,238,542,405.34	966,777,107.12
AAA 以下	745,285,535.35	697,548,227.74
未评级	-	-
合计	1,983,827,940.69	1,664,325,334.86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AAA	33,567,072.05	148,086,984.38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33,567,072.05	148,086,984.38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AAA	394,303,864.11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394,303,864.11	-

6.4.13.3 流动性风险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因此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 5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870,658.35	-	-	-	-	-	870,658.35
结算备付金	12,010,403.19	-	-	-	-	-	12,010,403.19
存出	8,678.26	-	-	-	-	-	8,678.26

保 证 金							
交 易 性 金 融 资 产	23,379,000. 27	141,400,702 .46	821,849,355 .63	1,649,059,57 4.59	263,716,932 .93		2,899,405,56 5.88
衍 生 金 融 资 产							
买 入 返 售 金 融 资 产							
债 权 投 资							
应 收 股 利							
应 收 申 购 款						236,773.9 5	236,773.95
应 收 清 算 款							
其 他 资							

产							
资产总计	36,268,740.07	141,400,702.46	821,849,355.63	1,649,059,574.59	263,716,932.93	236,773.95	2,912,532,079.6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3,544,172.16	3,544,172.16
应付管理人报酬						546,079.12	546,079.12
应付托管费						182,026.38	182,026.38
应付清算款						10,715.07	10,715.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3,080,334.25						533,080,334.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28,087.55	28,087.55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付利润							
应交税费					130,106.27	130,106.27	
其他负债					148,504.68	148,504.68	
负债总计	533,080,334.25				4,589,691.23	537,670,025.4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96,811,594.18	141,400,702.46	821,849,355.63	1,649,059,574.59	263,716,932.93	4,352,917.28	2,374,862,054.15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	538,536.73						538,536.73

资金							
结算备付金	5,765,402.35						5,765,402.35
存出保证金	23,007.57						23,00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23,396.16	71,963,481.64	367,916,036.43	1,357,336,114.83	226,169,706.91		2,037,708,735.97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						1,088,171.05	1,088,171.05

款							
应 收 清 算 款							
其 他 资 产							
资 产 总 计	20,650,342. 81	71,963,481. 64	367,916,036. .43	1,357,336,11 4.83	226,169,706 .91	1,088,171 .05	2,045,123,85 3.67
负 债							
应 付 赎 回 款						1,701,233 .28	1,701,233.28
应 付 管 理 人 报 酬						440,598.4 3	440,598.43
应 付 托 管 费						146,866.1 5	146,866.15
应 付 清 算 款						13,205.40	13,205.40
卖 出 回 购 金 融 资	282,029,594 .06						282,029,594. 06

产 款							
应付 销 售 服 务 费						50,795.89	50,795.89
应付 投 资 顾 问 费							
应付 利 润							
应 交 税 费						113,894.8 7	113,894.87
其 他 负 债						250,543.3 5	250,543.35
负 债 总 计	282,029,594 .06					2,717,137 .37	284,746,731. 43
利 率 敏 感 度 缺 口	261,379,251 .25	71,963,481 64	367,916,036 .43	1,357,336,11 4.83	226,169,706 .91	1,628,966 .32	1,760,377,12 2.24

注：本表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作为期限分类标准。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 除利率外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影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基点	24,887,899.55	16,960,031.04
	市场利率上升 25 基点	-24,233,430.35	-16,492,848.19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其他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最大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2,865,838,493.83	120.67	1,889,621,751.59	10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33,567,072.05	1.41	148,086,984.38	8.41
合计	2,899,405,565.88	122.09	2,037,708,735.97	115.75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 本期及上期末股票类权益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因此若除利率和汇率外的其他市

场因素变化导致本基金持有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而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则本基金资产净值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2,899,405,565.88	2,037,708,735.97
第三层次	-	-
合计	2,899,405,565.88	2,037,708,735.9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对于定期开放的基金投资，本基金不会于封闭期将相关基金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899,405,565.88	99.55
	其中：债券	2,865,838,493.83	98.40
	资产支持证券	33,567,072.05	1.15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881,061.54	0.44
8	其他各项资产	245,452.21	0.01
9	合计	2,912,532,079.6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无。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无。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无。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6,259,399.41	5.3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62,909,735.34	27.9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41,236,052.05	14.37
4	企业债券	434,685,584.96	18.3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247,679,910.01	52.5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394,303,864.11	16.60
9	其他	-	-
10	合计	2,865,838,493.83	120.6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50415	25农发15	1,300,000	129,926,487.67	5.47
2	112504017	25中国银行CD017	1,000,000	98,663,272.33	4.15
3	112506124	25交通银行CD124	1,000,000	98,560,010.96	4.15
4	112502190	25工商银行CD190	1,000,000	98,540,290.41	4.15
4	112503169	25农业银行CD169	1,000,000	98,540,290.41	4.15
5	240431	24农发31	900,000	91,023,509.59	3.8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63205	建融叁1A	200,000	20,323,537.53	0.86
2	144456	融惠18优	130,000	13,243,534.52	0.5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曾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678.26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36,773.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5,452.21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5,742	106,002.24	568,590,128.55	93.42	40,074,720.26	6.58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1,864	72,039.81	101,508,470.91	75.59	32,773,743.77	24.41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79	17,213,881.12	1,356,653,407.58	99.76	3,243,200.55	0.24
合计	7,685	273,629.63	2,026,752,007.04	96.38	76,091,664.58	3.62

注：本表列示“占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份额级别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110,675.25	0.0182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27,061.47	0.0202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770,954.58	0.0567
	合计	908,691.30	0.0432

注：本表列示“占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级别份额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0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0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0~10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0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50~100
	合计	50~10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项目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A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C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 D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2月17日)基金份额总额	537,667,431.08	135,936,056.24	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7,298,459.34	91,773,496.71	799,013,566.4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9,700,576.82	193,087,552.24	818,358,792.80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78,334,187.35	150,578,834.27	257,475,751.1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8,664,848.81	134,282,214.68	1,359,896,608.13

注: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情况如下:

2025 年 3 月 13 日,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免去王瑞华女士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5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聘任余海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免去赵万利先生公司董事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如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因业务开展需要，经履行适当程序，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机构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财通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2	—	—	—	—	—
德邦证券	2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1	-	-	-	-	-	-
东吴证券	3	-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
国联民生证券	2	-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
国泰海通证券	2	-	-	-	-	-	-
国投证券	2	-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
华安证券	3	-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
华福证券	1	-	-	-	-	-	-
华金证券	2	-	-	-	-	-	-
华源证券	2	-	-	-	-	-	-
华鑫证券	2	-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
首创证券	2	-	-	-	-	-	-
太平洋证券	2	-	-	-	-	-	-
西部证券	2	-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
中金财富	1	-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
中银国际	2	-	-	-	-	-	-

注：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交易费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 (证监会公告[2024]3号)，我公司在综合比较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选择了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或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证券投资。

2) 我公司自2024年7月1日起执行法规关于佣金比例的规定，本产品本报告期内佣金比例

符合法规有关要求。

3) 此处的佣金指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4) 本报告期本基金新增长城证券、华源证券等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财通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联民生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泰海通证券	-	-	-	-	-	-
国投证	-	-	-	-	-	-

券						
国信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332,416,56 2.29	100.00	10,740,000,0 00.00	100.00	-	-
华宝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华源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首创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金财富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1 月 14 日
2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1 月 22 日
3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1 月 22 日
4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3 月 15 日
5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3 月 29 日
6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3 月 29 日
7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2024 年度)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3 月 31 日
8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4 月 22 日
9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4 月 22 日
10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介	2025 年 4 月 30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312-20250407	278,421,389.01	270,659,509.20	278,421,389.01	270,659,509.20	12.87
	2	20250509-20250512	0.00	357,153,237.99	0.00	357,153,237.99	16.98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报告期内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相关公开披露信息也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